

博时平衡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博时平衡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发行已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6]168号文批准。自2006年4月18日起至2006年5月26日通过销售机构公开发售。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06年5月31日正式生效。

重要提示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或“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基金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不对本基金募集的合规性进行确认。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投资人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投资者在办理基金业务时提交的资料应真实、有效。于交易日(下称“提交的申请”，投资者应在T+2日到销售网点柜台办理认购和申购的手续并以销售网点的确认情况，投资者提交的申请经注册登记人确认后即被认为有效)的后果由投资者承担。

基金管理人依照法律法规、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当投资人申购时，所得会高于或低于投资人先前所支付的金额。如对招募说明书有任何疑问，应寻求独立专业的财务意见。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07年9月30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07年9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 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08号招商银行大厦29层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08号招商银行大厦29层
法定代表人: 吴炳伟
成立时间: 1998年7月13日
注册资本: 1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 持续经营
电话: (0755)-83161699
联系人: 李军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126号文批准设立。公司股东为金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股份48%;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持有股份25%;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股份25%。公司设有董事会,公司注册资本,持有股份2亿元人民币。

公司下设三个部门,分别是:市场部、股票投资部、产品规划部、固定收益部、养老金业务部、研究部、交易部、财务部、信息技术部、监察法律部、人力资源部、综合办公室。市场部从事市场营销、渠道开拓等工作;股票投资部负责进行股票选股组合设计、产品设计、产品分析等;产品规划部负责产品设计、产品分析等;固定收益部负责养老金业务、拓展客户服务等工作;研究部负责完成对宏观经济、行业公司及市场的研究;监察法律部负责基金的交易指令的执行和交易监督;财务部负责公司资金事宜、信息技术部负责系统开发、网络运行及维护;监察法律部负责对公司投资决策、基金运作、内部管理、制度执行等方面进行监督;并与公司管理层和机构提供独立、客观、公正的意见和建议。总裁办公室专门负责公司战略规划、行政后台支持、会议及文件管理、公司文化宣传、外部活动管理、档案管理、董事会、党办和工团工作。人力资源部负责公司的人力招聘、培训发展、薪酬福利、绩效评估、人事信息管理等工作。信息技术部负责基金会计、基金注册登记、直销及客户服务部。另设北分公司、上海分公司和南方大区,分别负责北方、华东、华南地区的基金销售和服务等工作。此外还建立了企业年金顾问团,负责为客户提供企业年金方案设计方面顾问服务。

截至2007年11月30日,总人数190人,其中58.95%以上的员工具有硕士以上学历。

公司已建立健全投资管理制度、风险控制制度、内部监察制度、财务管理制度、人事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制度和员工行为准则等公司管理制度体系。

(二) 主要人员情况

吴炳伟先生,董事长,博士学历,经济师。历任金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原金华信托)总经理办公室主任、研究发展中心主任、总经理助理、基金管理部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肖风先生,副董事长,博士学历,历任深圳康佳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股权投资委员会主任;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分行资本运营处副处长科长、副处长,深圳市证券管理委员会副主任;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杨柳女士,董事,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农业银行总行人事部劳资处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中国长城信托投资公司总助理、副总裁,现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工会委员会副主席委员。

汪群夥先生,董事,管理学学士。曾就职于加拿大大多伦多大学亚热带研究中心、U.P.摩根(纽约总部)投资管理研究中心、Dearborn Financial Institute 亚太区、Pacific World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亚太区、香港新鸿基国际有限公司、金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陈小鲁先生,独立董事,高级工程师。历任华人民共和国驻英国大使馆国防副武官,北京国际战略问题研究学会秘书长,原中共中央体制改革改革研究室主任,现任博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总经理。另设北分公司董事长。

赵翰华女士,独立董事,经济师。历任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研究员,英国高盛证券(香港)有限公司高级投资顾问,先后分管招商证券的经纪、电脑、财务、电子等部门,现任中国国泰君安证券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中国国泰君安证券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中国国泰君安(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周晓鹏先生,独立董事,经济学学士。历任中国科学院农村发展研究所研究员,海通期货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博士研究生。历任中国社会科学院农村发展研究所研究员,海通期货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委员,深圳证券协会副会长,中国证券机构研究会副会长,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文化研究会副主任委员。

李全先生,独立董事,经济学学士。历任贵州证券公司上海业务部理赔经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业务部理赔经理,现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总经理。

包志涛先生,监事,经济学学士,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农业银行总行人事部劳资处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中国长城信托投资公司总助理、副总裁,现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部党务纪检处长。

王金生先生,监事,经济学学士。历任贵州证券公司上海业务部理赔经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总经理,现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总经理。

包括志涛先生,监事,经济学学士,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农业银行信托投资公司业务一部副经理、信托业务部副经理,中国长城信托投资公司资产负债部总经理,现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部党务纪检处长。

王健先生,副董事长,经济学学士,硕士研究生。1991年7月至1997年10月在中央编译局世界所工作,任助理研究员。1997年10月至1999年1月任中央编译局出版社文书工作,任编辑室外事科研究干事。

1999年1月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王健先生,